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鲁亿通　　公告编号：2016-065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核准及最终取得核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临时停牌公告》，2016 年 3 月 22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1 日开市起停牌；经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6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并分别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2016 年 6 月 16 日、6 月 23 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2016 年 6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并继续停牌的公告》，2016 年 7 月 2 日、7 月 9 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

目前，本次重组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快速推进，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

议已经顺利签署。同时，公司正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就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51 号）所涉及的问题逐条进行认真核查，对重组相关文件进行补充和完善，但由于工作量比较大，经申请，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问询函》回复工作将相应延期，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公司完成本次回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发布关于《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并另行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5 日